

湖南省教育厅

转发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 28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

各市州教育（体）局、语委，各高等学校：

今年 9 月第三周是第 28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，为做好本届推普周工作，现将《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 28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》（教语用函〔2025〕1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我省开展推普周活动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。请各地各校紧紧围绕“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，促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”的活动主题，加强统筹谋划，推动同级宣传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、文化旅游、广播电视、团委等部门共同开展推普周活动，将活动安排与庆祝新中国成立 76 周年相结合，与教育强国建设相结合，精心策划活动方案。为加强宣传力度，营造浓厚氛围，我厅将在汝城县举办推普周启动仪式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二、创新活动内容。请各地各校结合实际，充分发挥学校主阵地作用，发挥国家、省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示范辐射作用，灵活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，积极拓展推普活动的领域和范围，创新开展特色鲜明、有影响力的推普宣传活动。同时，以推普周

为契机开展可持续常态化推普活动，打造具有湖湘特色的语言文化类品牌。

三、做好经验总结。各地各校和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、省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要及时总结活动开展情况，挖掘典型案例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各地各校的活动小结、活动内容及典型案例请于9月30日前报送我厅教师处。

联系人：张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731-84117881，邮箱：hnsjytjsc@hnedu.cn。

附件：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27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

湖南省教育厅

2025年9月8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